



暑假期间迎来求职高峰，而一些电信网络诈骗不法分子抓住学生群体毕业求职心切，以“轻松工作”“薪资优厚”等条件为饵，诱骗其从事“贩卡”“洗钱”等电信网络诈骗及关联违法犯罪活动，从而成为犯罪分子的帮凶。

无需经验 工作轻松 薪资优厚……

## 入职“跨国电信网络公司” 这些年轻人在“高薪”岗位上栽了



### 收购电话卡、手机 他获得日薪700元工作

近日，高新警方在侦查一起涉诈案件中，成功打掉一个电信网络诈骗窝点，当场缴获涉案手机47部、9张电话卡、音频线八根以及5G无线数据终端两台。而该案中，嫌疑人王某则是一名刚刚毕业不久的大学生，在高薪引诱下参与诈骗活动，最终被公安机关抓获。

据了解，今年刚刚大学毕业的王某通过网络招聘的方式入职了董某伟成立的“跨国电信网络公司”。在董某的引诱下，涉世未深的王某成为该公司的“初代”员工，在境外“总公司”的“遥控”下，嫌疑人董某伟负责在高新区、大渡口区利用手机搭建“手机口”（利用手机与音频线架设简易GOIP组网），为境外“总公司”员工实施诈骗提供条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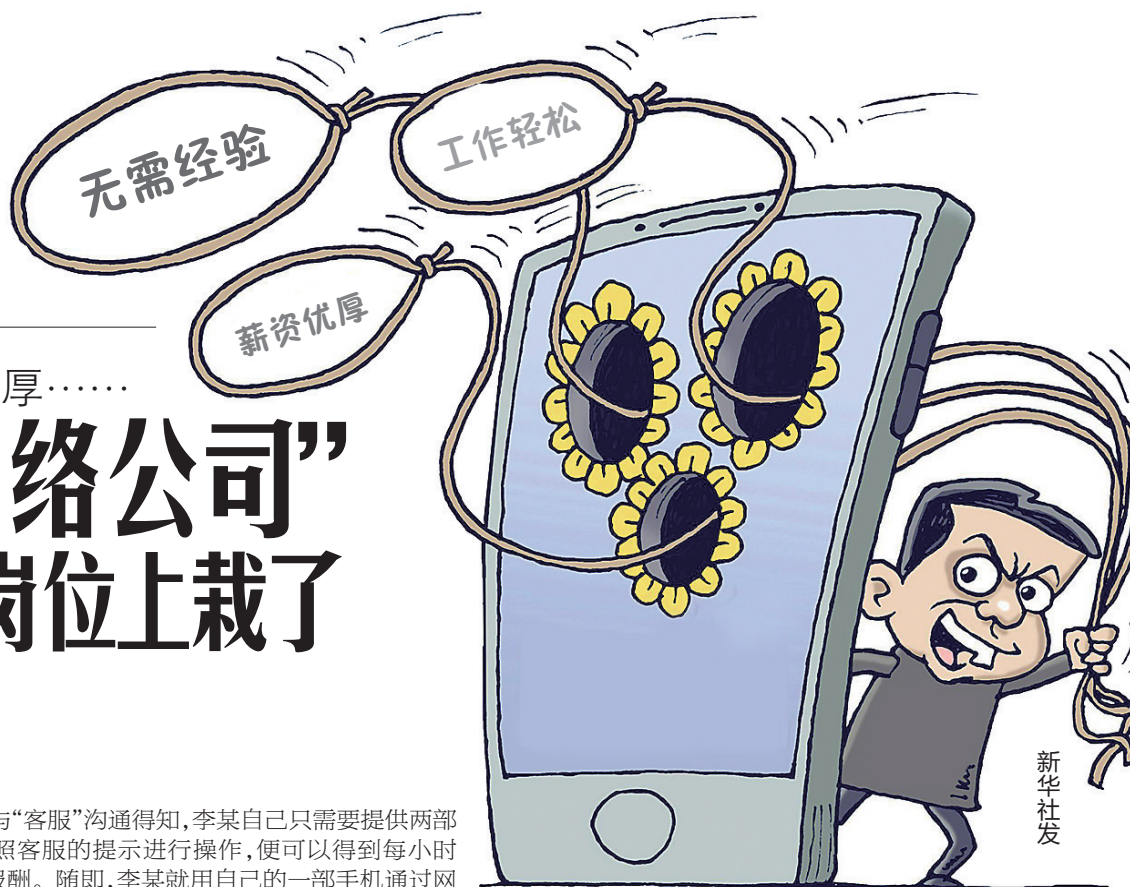
而大学生王某则负责跑“销售”，外出收购电话卡、作案手机等工具，为“分公司”提供业绩来源，王某每日获得700元的薪资报酬。

据办案民警介绍，犯罪嫌疑人王某初出社会，见该工作轻松简单便放弃了之前找好的工作，虽在从业不久后，他便发现自己是在帮助犯罪分子实施网络诈骗，但在高额报酬诱导下，心存侥幸的他还是以身试法，大好前程毁于一旦。

据了解，该公司成立期间共造成5名受害人被骗，金额共计173000余元，董某伟从中获利40000余元，王某非法获利15000余元。

### 提供两部手机 她被允诺时薪达700元

和王某情况相似的是，今年7月末，高新辖区准大学生李某想趁着暑假期间找个兼职工作，挣点大学学费，于是便在网上寻求兼职机会，很快就有某公司的“客服”人员联系她。



通过与“客服”沟通得知，李某自己只需要提供两部手机并按照客服的提示进行操作，便可以得到每小时700元的报酬。随即，李某就用自己的手机通过网络社交软件与“客服”连通，另一部手机拨打“客服”制定的电话号码，两部手机再互开免提进行通话。

在听到通话内容后，李某很快发现该“客服”是在进行电信网络诈骗犯罪活动，但想到高额的报酬，她没有阻止此次通话，最终导致被害人受骗20000元。

高新警方在侦查该案件线索后，迅速找到李某，而此时的李某还未等到第二单业务开单，甚至都没有得到上家约定好的非法报酬，得知自己将受到法律制裁，李某后悔不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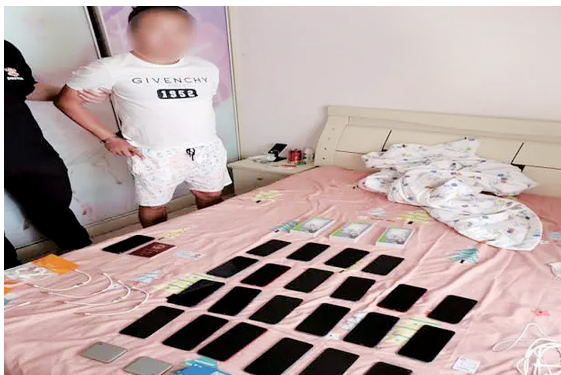
目前，该二人已被公安机关采取刑事强制措施，案件正进一步侦办中。

### 警方提醒 必须细心甄别 各类招聘信息

毕业季是电信网络诈骗犯罪案件高发多发的一个时间区间，主要原因在于：一是针对学生群体电信网络诈骗手段翻新快，从而难以识别防范；二是学生群体社会阅历较少，识骗防骗能力较低；三是求职心切，容易成为诈骗团伙精准导航式诈骗的被害人。

在此，警方提醒广大的学生群体，务必保持高度警惕，仔细甄别各类招聘信息，如误入诈骗犯罪集团，要立即停止自己的违法犯罪行为，及时拨打110报警。

新重庆-上游新闻记者 宋剑



被抓获的嫌疑人和涉案工具

### 重庆警方支招 教你预防诈骗不当“工具人”

8月20日，由重庆市政府新闻办主办的“发言人来了”居民政策解读活动在渝中区胜利路社区居委会举行，针对诈骗分子不断升级的作案工具、不断翻新的诈骗手法，重庆市公安局刑侦总队反诈支队副支队长颜鸿向市民支招如何预防诈骗和避免成为诈骗工具人。

最近“诈骗工具人”这个词频繁出现，什么是“诈骗工具人”呢？颜鸿介绍，就是被诈骗分子蛊惑诱骗，为电信网络诈骗活动提供帮助和便利的人，被统称为“电诈工具人”。比如，有人为利益，将自己的身份证、银行卡等出售或出租给他人，让诈骗分子用于转移诈骗所得资金等违法活动。还比如，诈骗分子让受害人去购买黄金快递，然后邮寄或线下取现交给诈骗分子安排的人。

此外，颜鸿还介绍了一些传统诈骗手法的升级版。比如，刷单是常见的诈骗手法之一，在引流上有了新方式，比如，受害人突然收到了一个陌生快递，不久有人打电话告诉受害人，这是他们搞的活动，受害人不需要付钱只需要扫码加群在群里凑数，这时受害人想，“我收到礼品又没花钱就进群了，之后发现很多人在做任务赚钱，其实是刷单引流手法的升级。”

如何预防诈骗和避免成为“诈骗工具人”？颜鸿表示，只要记住：第一，如果有人主动联系你，要提高警惕，多加核实；第二，不要与陌生人进行屏幕共享或者操作不明的APP；第三，有大额转账时多与家人商量，如果确实不清楚如何处理，可以拨打96110咨询。

新重庆-上游新闻记者 何艳 任万丽 实习生 许鑫 主办单位供图

## 宠物“免费领养”投诉频发 重庆消委会教你这样“避坑”

“免费领养”宠物售卖模式，你试过吗？近期，重庆市消委会系统受理多起关于宠物“免费领养”的消费投诉。对此，重庆市消委会作出消费提醒，避免宠物“免费领养”“踩坑”。

### 一、理性消费避免“踩坑”

消费者在领养猫咪等宠物时要选择正规的、具有合法资质、信誉度高的宠物店或领养机构进行领养。如果选择网购，应当查看相关售后服务评价，清楚了解对方的地址、经营资质等相关信息。

对所谓的“免费领养”“无偿领养”等广告宣传要提高警惕，理性对待，不被经营者的套路诱惑。不建议消费者在非第三方保障的网络平台或私下进行个人与个人之间交易，以及在网络平台根据图片、视频挑选领养贵重宠物。

### 二、索要证明避免病宠

选择宠物时仔细询问核对信息，应当要求经营者出具检疫证明、健康报告、疫苗接种记录等凭证。没有打相应疫苗（如犬瘟热、猫瘟及狂犬病疫苗）的宠物建议消费者谨慎购买。

选购宠物前，可提前向正规宠物诊所专业人士学习了解相关的选购知识，提高选购能力，避免买到带病宠物。

### 三、签订合同避免“陷阱”

建议消费者要与经营者签订完善的领养合同，明确双方的责任义务，注明宠物的品种、血统、性别、月龄、疫苗记录、健康状况等重要信息。特别要约定在一定时间内，宠物出现传染病或死亡后双方责任的界定及解决方案，以便出现问题时有利于维护自己的合法权益。

认真阅读合同条款，特别注意是否存在隐藏的捆绑消费、最低消费条款。口头约定或承诺事项应要求经营者写入合同条款，以便发生纠纷时有据可依。

### 四、凭证单据注意留存

实体店购买宠物时，要注意向店家索要并留存相关消费凭证，包括双方签订的购买合同；线上购买宠物时，要注意保留第三方平台订单凭证、付款记录、聊天记录等，不要私自添加微信交易，避免上当受骗；如果带宠物去治病，要保留好医院诊断及缴费凭证。

当遇到消费争议时，应先与商家协商；如协商不成，请及时拨打(023)63710315或者打开微信公众号搜索“重庆市消委会”进行投诉，依法维护自身合法权益。

新重庆-上游新闻记者 严薇 实习生 陈艺萱

## 2024第九届房博会 线上展21日上线

2024年第九届重庆房地产科技博览会（以下简称“房博会”）线上展于8月21日拉开帷幕，在重庆市房地产开发协会微信公众号、重庆房地产博览会微信小程序等平台上进行为期4个月的线上展示。本次房博会以“科技提升品质·创新成就未来”为主题。

据统计，本届房博会吸引了60余个品质项目、20余家绿色低碳建筑企业、十余家建材企业、4家装饰企业纷纷驻场本届线上展。

值得一提的是，本届线上展会还设置了多个特色展区，如房地产支持政策区、加快建设好房子系列报道区、重庆智慧小区建设情况展示区等，全方位、多角度地展现了房地产行业在科技创新、绿色发展、品质提升等方面的最新成果和前沿趋势。

新重庆-重庆晨报记者 杨新宇

### 遗失声明

重庆晨报记者席松筠，遗失新闻记者证（统一编号：B50000366657885）。特此声明记者证作废。